

证券代码：870881

证券简称：宁泊环保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河北宁泊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邢敦江**及其妻**赵风梅**（实际控制人）、其子**邢洪铭**、其子**邢立驰**存在于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10月23日期间占用河北宁泊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金的情形：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0月23日期间，邢敦江、赵风梅、邢洪铭、邢立驰累计借款给公司50,017,017.56元，公司陆续还款至上述4人账户，共计50,920,412.57元，由于期初公司应付上述4人的款项余额合计为863,284.21元，故2021年10月23日公司被占用资金余额为40,110.80元；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9月17日，上述4人累计借款给公司共计41,075,003.16元，公司累计归还上述4人共计47,583,835.33元，由于期初公司应付上述4人的款项余额合计为863,284.21元，故邢敦江、赵风梅、邢洪铭、邢立驰在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10月23日期间(2021年9月17日)最高占用资金余额为5,645,547.96元。

邢敦江、赵风梅、邢洪铭、邢立驰已于2021年10月24日全部归还占用资金。

2、公司和控股股东泊头市宁泊环保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为节约手续费，在收到商业票据后，将票据背书转让给对方。控股股东转让票据给公司，若公司

将贴现，控股股东将相应手续费一同转账至公司账户，公司则按照票据面额银行转账至控股股东账户，控股股东 2021 年转让给公司的票据面额（包括贴现手续费）为 24,182,183.89 元；公司转让票据给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则按照票据面额银行转账至公司账户，公司 2021 年转让给控股股东的票据面额累计金额为 23,982,778.89 元。

上述行为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在报告期内存在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贴现的情形。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补发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董事长邢敦江、董事于芳为该议案的关联方，需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邢敦江

住所：泊头市运东小区 4 号楼 1 单 501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2. 自然人

姓名：赵风梅

住所：泊头市运东小区 4 号楼 1 单 501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邢敦江之妻

3. 自然人

姓名：邢洪铭

住所：河北省泊头市运东小区 2 号楼 6 单 401

关联关系：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子

4. 自然人

姓名：邢立驰

住所：泊头市运东小区 2 号楼 2 单 302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之子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该关联交易为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均不计息。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由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邢敦江及其妻赵风梅（实际控制人）、其子邢洪铭、其子邢立驰为公司频繁提供无息短期资金借款，常通过邢洪铭与邢立驰账户为公司提供借款，公司亦频繁还款至邢洪铭、邢立驰账户。日常操作上，公司财务总监将邢敦江、赵风梅、邢洪铭、邢立驰给公司的借款合同合并看待，通常还款至邢洪铭、邢立驰账户。由于财务总监疏忽，于 2021 年 1 月 4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3 日期间，陆续还款至邢洪铭、邢立驰账户，甚至超出了借款总额，造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邢敦江及其妻赵风梅（实际控制人）、其子邢洪铭、其子邢立驰在 2021 年 1 月 4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3 日期间最高占用资金余额 5,645,547.96 元。

邢敦江、赵风梅、邢洪铭、邢立驰已于 2021 年 10 月 24 日全部归还占用资金。

2、公司和控股股东泊头市宁泊环保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为节约手续费，在收到商业票据后，将票据背书转让给对方。控股股东转让票据给公司，若公司将贴现，控股股东将相应手续费一同转账至公司账户，公司则按照票据面额银行转账至控股股东账户；公司转让票据给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则按照票据面额银行转账至公司账户。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资金占用情况未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上述资金占用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反映了公司及相

关主体对相关规范的要求及了解不足，对资金占用问题的认识不够深刻，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深入学习并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则制度，进一步提高规范操作和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合规经营，杜绝此类违规情形再次发生，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六、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宁泊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河北宁泊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4日